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简称"天健")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 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2020年度业务收入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		元	
2020年度上市公司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5.7 亿	元
		制造业,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批发和零	售业,房地产
		业,建筑业,电力、	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金	è融业,交通运
		输、仓储和邮政业,	文化、体育和
		娱乐业,租赁和商务	服务业,水利、
		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里业,科学研究
		和技术服务业,农、	林、牧、渔业,
		采矿业,住宿和餐饮	(业,教育,综
		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39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导致的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 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 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 从事 上市公司 审计	何时开始 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 本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 报告情况
-----------	----	---------------	--------------------------	---------------	------------------------	------------------------

项目合 伙人	严燕鸿	2008-03-30	2005年	2008-03	2021年	2021年:签署海翔药业、奥翔药业、宁波联合、百达精工 2020年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奥翔药业、百达精工 2019年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中来股份、双箭股份 2018年审计报告
签字注 册会计 师		2011-09-21	2009年	2011-09	2019年	2021年: 签署百达精工、海翔药业 2020年审计报告 2020年: 签署百达精工、海翔药业 2019年审计报告 2019年: 签署百达精工、海翔药业 2018年: 签署百达精工、海翔药业 2018年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游小辉	2002年	2006年	2011年	2021年	2021年:复核水晶光电、德源药业 2020年审计报告 2020年:复核贤丰控股 2019年审计报告 2019年:复核赛意信息 2018年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1年公司年报审计费用为 45 万元。

公司拟继续聘用天健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长及其指定人员依据审计工作业务量及业务复杂程度决定 2022 年度的审计费 用,相关费用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基本情况、人员信息、业务规模、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此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其为公司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我们认为天健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其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 天健在对公司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